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债券代码:12831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 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转债赎回日:2026年06月23日
  - 2.转债赎回价格:101.266元/张(含利息)
  - 3.转债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06月30日
  - 4.转债停止交易日:2026年06月17日
  - 5.转债停止转股日:2026年06月23日
  - 6.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5月29日
  - 7.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22日
  - 8.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到达中国证监会网站):2026年6月26日
  - 9.赎回类别:全部回
  -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美转债
- 11.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洁美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洁美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特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洁美转债”如在停牌前未被赎回的,建议在停牌前解除质押或赎回,避免出现无法赎回或赎回受阻的情况。
- 12.风险提示:因目前“洁美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赎回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具体情况,经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赎回“洁美转债”,自上市公司自公告赎回日(即2026年6月15日)起,“洁美转债”等相关定及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行使“洁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办理“洁美转债”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洁美转债”基本情况
- (一)转债发行情况
-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3号”文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公开发行了600万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00万元。
- (二)转债上市情况
-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1167号”文同意,公司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洁美转债”,债券代码“128317”。
- (三)转债转股期限
- 根据《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1月10日)起至募集资金到账次月(即2021年1月10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5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1月3日)止。
- (四)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7.77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前20个交易日发生除权、除息,则在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基础上,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转股价格调整

(1)2021年5月25日,鉴于公司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32.96万股,回购价格为10.19元/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41,329,479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77元/股调整为27.83元/股。

(2)2021年6月3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999996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83元/股调整为27.83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25日和2021年5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3)2022年6月10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83元/股调整为27.83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4)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6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12月进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最终发行股份数量为24,237,881股,公司总股本由41,021,346.34股变动至43,259,227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83元/股调整为27.02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5)2023年6月9日,鉴于公司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443,600股,回购价格为16.61元/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43,259,227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2元/股调整为27.0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6)2023年6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5元/股调整为26.9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7)2024年6月5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95元/股调整为26.7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8)2024年7月5日,鉴于公司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910,400股,回购价格为16.31元/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43,282,305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75元/股调整为26.80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9)2024年11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80元/股调整为26.68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10)2025年5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68元/股调整为26.56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11)2025年5月30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56元/股调整为26.46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12)2026年5月28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46元/股调整为26.3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赎回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列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提前赎回全部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余额不足3,000.00万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S0×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BS:指可转债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计算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存在前述30个交易日中有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且转股当日按收盘价计算的转股价格按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前之后交易日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均按130%为14.2元/股。已赎回“洁美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

(二)赎回费用

自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5月29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26.46元/股)的130%(即34.40元/股)。自2026年5月28日,因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6.34元/股,对转股价格的130%为34.2元/股。已赎回“洁美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

三、赎回实施情况

(一)赎回说明及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洁美转债”赎回价格为101.266元/张(含利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S0×365/100×2.006+231365×1.266元/张

当期利息IA=BS0×365/100×2.006+231365×1.266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1.266=101.266元/张(含利息)。

扣除后的赎回价以中国结算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视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的全体“洁美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期间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按照回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洁美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洁美转债”自2026年6月17日起停止交易。

3.“洁美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6月22日。

4.“洁美转债”自2026年6月23日起停牌。

5.“洁美转债”登记日为2026年6月23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的“洁美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洁美转债”将在深交所停牌。

6.2026年6月26日为可转债到期日(到达可转债兑付日),2026年6月30日为到期款到账“洁美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赎回“洁美转债”到账后将自动可转换为浙商高成长型“洁美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洁美转债”的赎回公告。

(四)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1-87759593)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买卖“洁美转债”的情况

经核查,在本次“洁美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洁美转债”的情况。

五、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一)“洁美转债”持有人应仔细阅读事宜,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请见“洁美转债”持有人转股指南,在赎回期间或赎回前,建议在赎回日前解除质押或赎回,避免出现无法赎回或赎回受阻的情况。

(二)可转债转股的小单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值为100.00元,转股或赎回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或赎回的股数(含整数、零股)不得超过当日收盘后15:00时收盘后,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收盘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形式将该部分可转债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三)当日申报的转股或赎回申报,可转债持有人可撤销,可转债股数的撤销,可于转股申报后下一次交易上流,并享有与转股股份同等的权益。

截至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洁美转债”,将按照101.266元/张(含利息)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洁美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特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洁美转债”如在停牌前未被赎回的,建议在停牌前解除质押或赎回,避免出现无法赎回或赎回受阻的情况。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具体情况,经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赎回“洁美转债”,自上市公司自公告赎回日(即2026年6月15日)起,“洁美转债”等相关定及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行使“洁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办理“洁美转债”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洁美转债”基本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3号”文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公开发行了600万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00万元。

(二)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1167号”文同意,公司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洁美转债”,债券代码“128317”。

(三)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1月10日)起至募集资金到账次月(即2021年1月10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5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1月3日)止。

(四)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9

##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 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担保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3号”文核准,湖北金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累积投票、互反对票、弃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禄”)向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有关金融结构申请授信或其他融资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人员签署担保相关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上述额度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即2020年10月24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即2026年11月3日)止,可转债到期后自动失效。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为落实前述融资安排,湖北金禄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星展银行”)申请授信。近日,公司与星展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授信业务项下湖北金禄向星展银行提供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其等值的美元欧元的的最高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额度:公司已于签署担保合同出具担保书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约70,5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约10,000万元;湖北金禄: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出具担保书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约70,50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为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批准的担保金额5,000万元的最高担保合同项下的担保额,故本次担保前后公司为湖北金禄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变),可用担保额度为4,5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MA4923166C
- 3.实际控制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自然人法人
- 4.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江夏大道特号
- 5.法定代表人:李继林
- 6.注册资本:88,513万元
- 7.成立时间:2017年12月21日
-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高密度多层电路板、多层印制板、铜箔印制电路板封装板项目的筹建;金属材料销售、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9.最近三年(2023-2025)的主要财务数据

| 单位:人民币元  |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 2,022,400,531.87 | 1,975,208,868.30 |
| 净资产      | 1,010,558,650.03 | 991,317,454.05   |
| 营业收入     |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79,920,729.29    | 78,404,948.00    |
| 净利润      | 20,988,273.32    | 78,404,948.0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20,988,273.32    | 78,404,948.00    |

10.湖北金禄使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不存在抵押担保事项,除公司自身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外,不存在其他担保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因担保、抵押、诉讼/仲裁等有事项计提减值的情况。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6年6月6日与星展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债权人: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债务人:湖北金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3.保证人: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保证范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在债权确定期间(2026年6月6日至2026年3月22日)与债务人办理的融资业务项下债务人向债权人支付的所有主债权及其所有的附属权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用、律师费等)及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所有未支付的任何其他所有债务,以及在主合同被解除、无效或撤销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履行的全部义务。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或其等值的美元欧元。
- 5.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的相关债务项下债务人(债务人)债务最终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最终履行期限指债权确定期间所发生债务的履约到期日或债权人另行宣布的提前到期或提前终止日。
-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批准且在担保期内的担保总额度为190,159.72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10.69%;累计签署担保合同出具担保书湖北金禄在担保期内的担保总金额(含本次担保)为185,659.72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08.07%,全部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其中: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70,500.00万元;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15,159.72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未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起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星展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八日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0

##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落实前述融资安排,湖北金禄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星展银行”)申请授信。近日,公司与星展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授信业务项下湖北金禄向星展银行提供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其等值的美元欧元的的最高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额度:公司已于签署担保合同出具担保书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约70,5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约10,000万元;湖北金禄: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出具担保书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约70,50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为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批准的担保金额5,000万元的最高担保合同项下的担保额,故本次担保前后公司为湖北金禄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变),可用担保额度为4,5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MA4923166C
- 3.实际控制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自然人法人
- 4.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江夏大道特号
- 5.法定代表人:李继林
- 6.注册资本:88,513万元
- 7.成立时间:2017年12月21日
-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高密度多层电路板、多层印制板、铜箔印制电路板封装板项目的筹建;金属材料销售、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0

##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落实前述融资安排,湖北金禄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星展银行”)申请授信。近日,公司与星展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授信业务项下湖北金禄向星展银行提供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其等值的美元欧元的的最高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额度:公司已于签署担保合同出具担保书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约70,5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约10,000万元;湖北金禄: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出具担保书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约70,50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为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批准的担保金额5,000万元的最高担保合同项下的担保额,故本次担保前后公司为湖北金禄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变),可用担保额度为4,5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MA4923166C
- 3.实际控制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自然人法人
- 4.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江夏大道特号
- 5.法定代表人:李继林
- 6.注册资本:88,513万元
- 7.成立时间:2017年12月21日
-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高密度多层电路板、多层印制板、铜箔印制电路板封装板项目的筹建;金属材料销售、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2号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6月8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于2026年6月5日以书面通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其他相关人员。公司于9名董事全部参会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主使用,使用期限自2026年6月8日(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2026年6月8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双轮驱动战略”与“双融战略”,提升员工积极性和归属感,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通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信息”)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2026年6月8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广州海格通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信息”)和“广州海格通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天鹏”)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公司将授权管理层负责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双轮驱动战略”与“双融战略”,提升员工积极性和归属感,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通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信息”)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2026年6月8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双轮驱动战略”与“双融战略”,提升员工积极性和归属感,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通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信息”)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2026年6月8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资金17,226.60万元(含理财及投资收益)。

DOC/VARIABLE 附注一:MERGEFORMAT 二、使用时因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建设过程中募集资金分阶段投入,导致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可能面临暂时闲置的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众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将根据投资项目实际需求及时赎回调用,未来按计划投入项目募集资金。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现金管理。

(三)投资品种

仅限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符合保本要求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笔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相关授权

在授权范围内及授权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

(六)大额资金运用的风险控制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及授权期限内,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现金管理,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虽然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已建立专项风险控制制度,现金管理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查。

3. 独立监事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监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准,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多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事项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运营。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资金可以在授权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未来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5月份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范围内包括生猪养殖业务,现公司将每月生猪销售情况进行简报,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6年5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2026年5月份销售生猪96.38万头,环比下降7.17%,同比上升50.93%;销售收入5.73亿元,环比上升12.78%,同比上升0.22%。

商品猪(剔除仔猪)销售均价10.01元/公斤,较上月上升8.07%。

2026年1-5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462.94万头,同比上升59.85%;累计销售收入34.69亿元,同比上升5.07%。

上述数据与公司预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参考性数据,仅供参考。

| 月份       | 当月     | 环比增减(%) | 同比   | 同比增减(%) | 商品猪价格(元/公斤) |
|----------|--------|---------|------|---------|-------------|
| 2026年5月  | 63.86  | 29.64   | 7.31 | 33.02   | 14.40       |
| 2026年4月  | 69.63  | 35.66   | 7.25 | 40.18   | 14.03       |
| 2026年3月  | 49.25  | 42.18   | 4.79 | 48.18   | 14.51       |
| 2026年2月  | 66.97  | 49.15   | 6.39 | 54.37   | 13.75       |
| 2026年1月  | 70.07  | 42.23   | 6.83 | 61.44   | 12.25       |
| 2025年12月 | 96.78  | 64.00   | 6.83 | 68.54   | 11.28       |
| 2025年11月 | 86.83  | 79.83   | 8.41 | 73.65   | 11.56       |
| 2025年10月 | 80.86  | 83.60   | 9.14 | 84.79   | 11.70       |
| 2025年9月  | 92.73  | 72.75   | 7.16 | 78.16   | 12.48       |
| 2025年8月  | 73.33  | 104.48  | 5.34 | 13.70   | 11.53       |
| 2025年7月  | 69.86  | 62.13   | 7.18 | 20.88   | 10.28       |
| 2025年6月  | 104.43 | 36.56   | 6.49 | 27.57   | 10.20       |
| 2025年5月  | 94.70  | 34.70   | 3.32 | 34.69   | 10.01       |

注:以上数据如有偏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二、